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5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藏政办发〔2025〕7号

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自治区各委、办、厅、局：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已经自治区党委、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5月24日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立法工作计划

自治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立法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进一步丰富立法形式，注重“小快灵”“小切口”立法，有效统筹立改废释，着力增强立法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时效性，充

分发挥立法在推动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一、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工作安排，以高质量立法服务保障“四件大事”“四个创建”

围绕自治区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坚持突出重点、急用先行、统筹兼顾，科学合理安排立法项目。

围绕社会稳定、长治久安，制定西藏自治区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预备制定西藏自治区行政调解办法。

围绕经济发展、保障民生，提请自治区



人大常委会审议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办法草案、西藏自治区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条例草案。修订西藏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开展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办法预备修订工作。预备制定西藏自治区农牧区消防安全管理办法。

围绕生态文明、环境保护，提请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修订草案、西藏自治区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草案。修订西藏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管理办法。开展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预备修订工作。

围绕科技强国、文化保护，提请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办法修订草案、西藏自治区文物保护条例修订草案。修订西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开展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办法预备修订工作。

二、加强和改进新时代立法工作，进一步提升立法质效

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开展立法工作，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立法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

坚持立法为民、求真务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牢造福人民的政绩观，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法治的新需求新期

待，系统研究谋划和解决法治领域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尊重人民主体地位，依靠人民群众立法，不断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政府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加强立法信息发布和法规规章宣传解读，保障人民群众对立法活动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坚决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严格遵照宪法、法律，在法定权限范围内开展立法工作，坚决守住“不抵触”底线；坚持立改废释相结合，更加注重现行规章的清理工作。坚持问题导向，遵循立法规律，推进精细化立法，积极开展“小快灵”立法，以“小切口”解决大问题，增强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和可操作性，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

加强立法全过程宣传解读。坚持立法和普法有机结合，根据立法各环节的特点和需要，引导社会各方面广泛参与立法，增强立法宣传实效，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为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出台实施营造良好氛围。

持续提升立法工作水平。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效果导向，严格遵照立法权限和程序开展立法工作。积极开展区域协同立法探索实践。大力加强立法工作队伍建设，有计划组织开展专题培训。

三、强化责任担当，切实抓好立法工作计划的执行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立法工作，加强组织



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压紧压实责任、强化进度管理，在确保立法质量的前提下提高立法工作效率。起草部门要认真履行起草工作职责，推行专班起草模式，重要法规规章草案成立领导小组，形成合力，积极推进立法进程。要扎实做好调研论证、意见征集、风险评估等工作，按照立法工作计划要求，高标准高质量完成起草任务。要深入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准确把握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要注重听取各方面意见，涉及其他部门职责的要充分协商，涉及部门职责分工、财政支持、税收优惠政策的应当征得机构编制、财政、税务等有关部门同意。要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难以解决的重大意见分歧应当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要加强与司法厅的沟通，及时通报征求意见和重大意见分歧协调处理等情况。

司法厅要认真履行立法审查职责，加强对立法项目的审核把关，加大统筹协调力度，全面推进立法工作计划落实。对于急需出台的重大立法项目，统筹力量、提前介入、加快推动，必要时共同起草、联合上报。要严把审查质量，确保法规规章草案符合宪法的规定、原则和精神，遵循立法法有关要求。要统筹推进立法项目，加强会商研判和督促指导，确保按期提请审议。要加强立法协调工作，善于在矛盾焦点问题上“切一刀”，避免因个别意见不一致导致立法项目久拖不决。经过充分协调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司法厅、起草部门应当及时按程序上报并提出工作建议。

附件：《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立法工作计划》明确的立法项目及负责起草的单位



附件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2025年度立法工作计划》 明确的立法项目及负责起草的单位

一、拟提请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地方性法规项目（6件）

- 1.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办法草案（农业农村厅起草）
- 2.西藏自治区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条例草案（通信管理局起草）
- 3.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办法修订草案（林草局起草）
- 4.西藏自治区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草案（生态环境厅起草）
- 5.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办法修订草案（科技厅起草）
- 6.西藏自治区文物保护条例修订草案（文物局起草）

预备修订（3件）：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办法、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办法。

二、拟制定、修订的政府规章（4件）

- 1.西藏自治区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消防救援总队起草）
- 2.西藏自治区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修订）（市场监管局起草）
- 3.西藏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管理办法（修订）（气象局起草）
- 4.西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修订）（科技厅起草）

预备制定（2件）：西藏自治区行政调解办法、西藏自治区农牧区消防安全管理办法。

三、拟完成的其他立法项目

- 1.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改革发展、强边急需的立法项目。
- 2.根据相关专题清理结果、专项整治等工作要求，需要废止和修改个别条款的立法项目。
- 3.自治区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立法项目。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印发《关于推动全区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110报警服务台 高效对接联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藏政办函〔2025〕11号

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自治区各委、办、厅、局：

《关于推动全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110报警服务台高效对接联动的实施意见》已经自治区人民政府领导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5月20日

关于推动全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110报警 服务台高效对接联动的实施意见

为建立完善西藏社会治理联动体系，建立健全群众诉求联通联办机制，进一步加强我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以下简称12345）与110报警服务台（以下简称110）高效对接联动，科学合理分流非警务求助，快速有效处置突发警情，不断提升协同服务效能，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110报警服务台高效对接

联动的意见》（国办发〔2022〕12号）（以下简称《意见》）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现就推进12345与110高效对接联动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



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系统观念，以对接联动机制畅通运行为目标，以对接联动事项高效办理为重点，以平台数据智能应用为支撑，加快建立职责明晰、优势互补、科技支撑、高效便捷的12345与110高效对接联动机制，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工作目标。2025年底前，各地（市）基本建成12345与110高效对接联动机制，建立健全移交转办、日常联动、应急联动、会商交流、考核督办等工作机制，有效提升协调服务效能。2026年6月底前，全面实现12345与110平台互联互通、相关数据资源共享、源头分流、分级分类处置，不断提升对接联动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形成12345统筹解决涉及政府管理和服务的非紧急诉求、推动部门高效协同履职，110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及时处置紧急危难警情、更好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的工作格局。

二、健全工作机制

12345是政府受理企业和群众对政府管理和服务的非紧急诉求的便民热线平台，110是公安机关受理处置企业和群众报警、紧急求助和警务投诉的报警服务平台。

（一）建立健全转办机制。12345或者110接到明确属于对方受理范围内的事项。在平台互通前，建立健全12345与110日常转办、分流、联动机制，可以通过电话转接或三方通话模式（诉求方、12345、110）实现双向互通转办的，最大限度提升分流处置效

率，使群众和企业诉求得到及时高效处理，12345与110要将移交转办对方事项的办结情况或工作进展情况通过适当方式及时向对方反馈。在平台互通后，以平台信息流转模式实现双向互通，非本平台管辖的要及时转交办理，由对方平台流转、处置、反馈，形成闭环。处置完毕后3个工作日内将工作日志（流转、处置、反馈等内容）推送至对方平台。

（二）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各地（市）12345、110要建立与119、120、122等紧急热线和水电气热等公共事业服务热线的应急联动机制，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够快速响应、高效处置。对责任单位不明确或者职责交叉的，可通过三方通话方式了解具体诉求后，由12345与110协商确定受理部门，经协商后仍无法确定的，按照首接负责制由最先接到诉求的单位先行受理。对明确不属于12345和110职责范围的诉求事项，接报人员要做好合理引导和解释工作。对于存在危及人身和财产安全、公共安全的紧急情况，由属地110及时派警先行处置。12345诉求办理过程中发现矛盾纠纷激化、事态难以控制或者涉及违法犯罪的，诉求承办单位应当及时联动110派警处置。对于分流转办数量较大的地（市），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互设话务专席派驻人员，切实提高移交转办质效。

（三）建立健全会商机制。各级人民政府要建立健全12345与110会商机制，对职责边界不清、存在管辖争议的高频诉求事



项，12345主管部门及时召集相关职能部门研究会商，有针对性地厘清职责权限、明确管辖主体、制定处置规范，确保企业和群众诉求有人管、管得好。要建立健全12345与110交流机制，不定期通报工作运行情况，及时研究解决对接联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四）建立健全考核督办机制。12345主管部门要制定本级对接联动考核办法。110执行公安机关考核监督机制，不作为12345成员单位接受其考核。各地（市）要配套建立12345与110对接联动跟踪督办工作机制，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分流求助事项开展跟踪督办。实时掌握工作动态、处置进度，对行动迟缓、办结率低、群众不满意的联动部门及时下发督办（整改）通知单，责令整改、限期办结。对转办的企业和群众诉求事项办理不力、推诿扯皮的单位及人员要进行通报批评，造成严重后果或不良社会影响的，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相关责任。

三、强化工作支撑

（一）加快平台建设步伐。自治区12345平台建设，要充分考虑与110平台的对接联动需要，并按本实施意见有关要求落实到位。要加强110平台的升级改造，优化完善系统功能。加快12345与110平台对接联通，做好平台系统对接联动。要确保12345与110平台联网中的网络安全，实现事项自动流转、有效分流、快速处置。

（二）推动平台融合互通。各地（市）12345主管部门和公安部门要相互配合，按

照统一的组织机构和行政区划代码，制定工单警单标准及受理反馈项目等数据格式，梳理整合平台融合互通对接需求和业务流程，实现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工单警单双向流转、受理反馈闭环运行、对接事项跟踪督办和智能监管。

（三）加强数据共享应用。对12345与110双向分流联动事项相关数据，要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采取统一开放数据或者服务接口、共建中间数据库等方式共享，做到可查、可看、可追溯、可批量应用。最大限度挖掘数据价值，综合应用数据分析成果，常态化开展政务服务诉求和110警情数据融合研判，有效排查民意热点、风险隐患、矛盾纠纷，为部门履职、效能监管和科学决策提供支撑。

四、提升工作质效

（一）提升12345接办质效。自治区12345主管部门要按照《意见》要求进一步加大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归并力度，拓展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政务服务网等渠道，满足企业和群众个性化需求。加强平台能力建设，通过智能推荐、语音自动转写、自助派单、智能解答、智能文本客服、智能语音等智能化应用，便利接办企业和群众反映诉求。加强知识库建设，提高解答准确性和效率。推行“即问即答”“接诉即办”“工单直转办理一线”等工作方式，缩短办理时限。

（二）提升110接处警工作质效。各地（市）公安机关要根据本地区110接警量，



科学合理设置接警坐席，配齐配强接警人员和指挥调度民警，提升110报警服务台非警务警情甄别能力。强化设备和系统保障，确保110“生命线”全天候畅通，并拓宽互联网报警渠道，满足企业和群众需求。加强对一线处警工作的数据赋能和后台支撑，积极探索推行预防警务，有效提升接处警工作效能。

（三）强化应急值守处置质效。公安、应急管理、卫生健康、市场监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生态环境保护、民政、供电、供水、铁路、民航等承担经常性社会服务、紧急救援和应急处置的部门以及与民生密切相关的企事业单位，要与12345及110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健全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确保随时接办12345或110推送的求助事项。应急联动机制涉及的紧急热线和公共事业服务热线要提供24小时人工接线服务。

五、明确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各地（市）行署（人民政府）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健全完善包含职责划分、具体流程、争议处置、监督考核等配套制度体系，切实采取有力有效措施，确保对接联动工作落地见效。

（二）加强保障，强化落实。各地

（市）要切实加大人力、物力、财政、技术、政策等方面的保障力度。自治区有关部门要给予充分支持，确保12345与110对接联动系统建设、队伍组建、人员培训等工作落实到位。各级职能部门要积极组织开展12345与110业务培训，持续提升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服务水平；要落实好一线工作人员在职业规划、权益保护等方面的政策保障。

（三）加强宣传，广泛引导。各地（市）要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平台、传统媒体、新兴媒体等渠道，广泛宣传报道12345和110职责任务及受理业务范围（见附件），引导企业和群众正确合理使用12345和110平台资源，切实提高政府、社会、公民协同共治水平。及时推广宣传好经验、好做法，充分展示12345与110对接联动工作成果，深度宣传工作中的典型事迹、先进人物。对虚假谎报、恶意骚扰、威胁恐吓12345与110等违法行为，有关部门要加大打击和曝光力度，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提升全社会遵纪守法意识。

附件：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110报警服务台受理业务范围划分



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 110报警服务台受理业务范围划分

一、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应当受理的非警务类诉求，主要分为17类。分别为：

1.公共设施类：供排水、供电、燃气、供暖、路灯、消防栓、线缆线杆等公共设施故障损坏，桥梁破损、道路坑洼、井盖缺失、道路除冰、居民区积水、围墙和广告牌等设施损坏倾倒；

2.市容环境类：违章搭建、垃圾清运、道路积水、道路清扫、道路油污、污水漫溢、无证设摊、占道经营、河流污染、河流清淤、乱倒垃圾、餐饮油烟、贴刷广告、城市饲养家禽家畜、流浪犬、猫狗等动物排泄物影响环境卫生等；

3.园林绿化类：树木倾倒、树木修剪、破坏绿化、除虫除害、动物尸体清理等；

4.施工管理类：施工噪音扰民、违规开挖、工地扬尘、抛洒滴漏、房屋受损、违规拆改墙体等；

5.环境保护类：环境污染、焚烧垃圾、光污染、水体污染、空气污染、电磁污染、工业噪声、建筑施工噪声、交通运输噪声、社会生活噪声等；

6.消费纠纷类：虚假宣传、消费分歧、物价问题、消费发票、产品质量、服务投诉、餐饮卫生、出租车运营等；

7.经济纠纷类：合同违约、抵押、借

贷、债务、财产继承、社会保险、工资分配、征地拆迁、家政服务；

8.市场监管类：无照经营、黑车营运、宰客甩客、物价举报、动物贩卖等；

9.文化新闻类：涉及娱乐场所、文化市场管理等方面的群众举报投诉，未成年人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等；

10.卫生健康类：医患纠纷、非法行医、医疗事故、医疗救助、医德医风、医护人员服务等；

11.教育类：违规补课、违规收费、校车管理、校园安全、入学问题、学费补贴、学历考试、其他教育政策等；

12.民生保障类：弱势群体救助（如发现流浪汉、乞讨人员、弃婴、残疾人、精神病患者需要民政部门救助，家中精神病人需送精神病院的求助，精神病发病人无钱送医院需要政府救助等）、低保问题、殡葬问题、儿童福利院、社会保险、创业扶持、退伍安置、工会、民族宗教等；

13.野生动物类：野生动物救助；

14.矛盾纠纷类：婚姻、感情、家庭、邻里、琐事、租赁等纠纷公安机关经先期处置，对不构成刑事、行政（治安）案件且无社会危害性，需要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街道、司法所、妇联）受理处置、源头化解的



矛盾纠纷；

15.突发事件类：自来水管道的破裂、暖气管道的破裂、供电故障、供水故障、燃气泄漏、危化品泄漏等；

16.其他求助类：挪车，车辆没油、没电、故障、陷入泥潭、水淹等，小区发现“僵尸车”，银行ATM机吞卡，出租车、公交车、共享单车内遗失物品等。

17.其他事件类：动植物疫情、物业管理、投诉政府其他部门不作为或服务态度不好、咨询投诉和救助服务（12345受理范围内的服务）、请求法律援助服务、110与12345协商的其他事项等。

二、110报警服务台应当受理的警务类诉求，主要分为7类。分别为：

1.违法犯罪行为：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行政（治安）案件，以及举报违法犯罪的线索；

2.群体性事件：涉及社会稳定、妨害治安秩序或者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群体性事件；

3.道路交通管理：道路交通事故、非道路交通事故、水上交通事故、交通堵塞、车辆管理、公安管理的道路交通设施损坏及驾驶擅自改装的机动车以轰鸣、疾驶等方式或未按规定使用声响装置造成的噪声污染；

4.治安灾害事故：放射性事故、环境污染事故、中毒事故、爆炸事故、火灾事故、挤压及踩踏死伤事故、建筑坍塌事故、疫情灾害、自然天气灾害等事故，需要公安机关参与紧急处置的与违法犯罪有关的警情；

5.群众救助服务：老年人、未成年人以及智障人员、精神障碍患者等行为能力、辨别能力差的人员走失，需要公安机关在一定范围内帮助查找的；发生溺水、高坠、自杀等危及人身安全状况，以及公众遇到其他危难，处于孤立无援状况，需要公安机关紧急救助的；

6.抢险抗灾救援：涉及水、电、油、气、热等公共设施险情，威胁公共安全、人身或者财产安全，需要公安机关参与紧急处置的；发生地震、洪涝、泥石流等自然灾害险情，威胁公共安全、人身或者财产安全，需要公安机关参与紧急处置的；

7.涉警投诉举报：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正在发生的违反法律法规和人民警察各项纪律规定，违法行使职权，不履行法定职责，不遵守各项执法、服务、组织、管理制度和违背职业道德的各种行为。

三、以下4类紧急事件，12345应第一时间移交110，同时将诉求事项转办至属地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分别为：

1.个人极端事件：12345接到诉求人称有个人极端行为事件的；

2.扬言报复社会事件：接到诉求人称对政府和社会不满，扬言采取极端方法报复社会或者通过自杀等方式要挟政府解决问题的；

3.群体性聚集事件：接到诉求人称，在社会面或者重要场所有人员聚集等群体性事件的；

4.危及公共、人身或财产安全事件：



12345在工单办理中，遇扬言实施过激行为、矛盾纠纷激化、事态难以控制或阻碍行政执法等情形，需要110联动处置的事项。

四、以下7类群众求助，110应进行先期处置，后视实际处置情况移交12345。分别为：

1.交通设施类：交通标志牌、交通信号灯、交通护栏、道路信号显示屏等与公安交通管理有关的报警；

2.街面秩序类：违章停车、道路拥堵、街头病倒人员、交通运输噪音等与街面治安秩序有关的报警；

3.环境保护类：焚烧垃圾等（易发生火灾需公安机关到现场先期处置）；

4.市场监管类：劳资纠纷（双方都在现场、纠纷易转化为案件，需公安机关到现场先期处置）、未成年人进出营业性娱乐场所

（需公安机关到现场先期处置）等；

5.治安管理类：群租问题、犬类伤人、城市饲养家禽家畜、治安举报类问题、黄牛倒卖票等与治安管理有关的报警；

6.公共设施类：井盖缺失、桥梁破损、围墙倾倒、广告牌危悬、建筑物损坏（需公安机关临时设置警示标志）、线缆电杆损坏（需先期处置是否为人故意破坏）等；

7.突发事件类：动植物类疫情、危难救助（发生溺水、坠楼、自杀等状况，需要公安机关紧急救助的；公众遇到危难处于孤立无援状况，需要公安机关立即救助的）、群体性事件、水电气重大故障、危化品重大泄漏事件、违法犯罪或者其他报警事项。

五、本清单尚未明确的事项，由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110报警服务台协商解决。



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 全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110报警 服务台高效对接联动的实施意见》 政策解读

为推动12345与110高效对接联动，科学合理分流非警务求助、快速有效处置突发警情，进一步提升协同服务效能，近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全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110报警服务台高效对接联动的实施意见》（藏政办函〔2025〕11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现解读如下：

一、出台背景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要求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推进政府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促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完善覆盖全国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2022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110报警服务台高效对接联动的意见》，对12345与110职责边界、对接联动机制、数据共享应用、平台能力建设作出总体部署和制度安排。

近年来，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务服务改革工作，不断建立完善西藏社会治理联动体系，持续建立健全群众诉求联通联办机制，全面提升服务人民群众、防控重大

风险、维护安全稳定的能力水平。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加强12345与110对接联动和部门协同，构建高效联动运行机制，根据自治区工作安排，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在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各地（市）各部门意见的基础上，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实施意见》，并经自治区政府领导同意，由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

二、工作目标

以加快建立职责明晰、优势互补、科技支撑、高效便捷的12345与110高效对接联动机制为目标，2025年底前，各地（市）基本建成12345与110高效对接联动机制，建立健全移交转办、日常联动、应急联动、会商交流、考核督办等工作机制。2026年6月底前，全面实现12345与110平台互联互通、相关数据资源共享、源头分流、分级分类处置，不断提升对接联动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形成12345统筹解决涉及政府管理和服务的非紧急诉求、推动部门高效协同履职，110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及时处置紧急危难警情、更好维护社会治安



秩序的工作格局。

三、完善四个方面机制

一是建立健全转办机制。明确了平台互通前日常转办、分流、联动机制和平台互通后流转、处置、反馈的工作闭环。

二是建立健全应急联动机制。建立与119、120、122等紧急热线和水电气热等公共事业服务热线的应急联动机制。

三是建立健全会商机制。对职责边界不清、存在管辖争议的高频诉求事项，及时召集相关职能部门研究会商，针对性的厘清职责权限、明确管辖主体、制定处置规范。

四是建立健全考核督办机制。配套建立12345与110对接联动跟踪督办工作机制。

四、强化三方面支撑

一是加快平台建设。自治区12345平台建设要充分考虑与110平台的对接联动需要，并按本实施意见有关要求落实到位。

二是推动平台融合互通。各地（市）12345主管部门和公安部门相互配合，制定工单警单标准及受理反馈项目等数据格式，梳理整合平台融合互通对接需求和业务流程，实现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工单警单双向流转、受理反馈闭环运行、对接事项跟踪督办和智能监管。

三是加强数据共享应用。对12345与110双向分流联动事项相关数据，要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采取统一开放数据或者服务接口、共建中间数据库等方式共享。

五、提升三方面工作质效

一是提升12345接办质效。加大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归并力度，拓展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政务服务网等渠道，满足企业和群

众个性化需求。

二是提升110接处警工作质效。根据本地区110接警量，科学合理设置接警坐席，配齐配强接警人员和指挥调度民警，提升110报警服务台非警务警情甄别能力。

三是强化应急值守处置质效。公安、应急管理、卫生健康、市场监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生态环境保护、民政、供电、供水、铁路、民航等承担经常性社会服务、紧急救援和应急处置的部门以及与民生密切相关的企事业单位，要与12345及110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健全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确保随时接办12345或110推送的求助事项。

六、明确办理的业务范围

12345应当受理的17类非警务类诉求：公共设施类、市容环境类、园林绿化类、施工管理类、环境保护类、消费纠纷类、经济纠纷类、市场监管类、文化新闻类、卫生健康类、教育类、民生保障类、野生动物类、矛盾纠纷类、突发事件类、其他求助类、其他事件类。110报警服务台应当受理的7类警务类诉求：违法犯罪行为、群体性事件、道路交通管理、治安灾害事故、群众救助服务、抢险抗灾救援、涉警投诉举报。12345应第一时间移交110，同时将诉求事项转办至属地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4类紧急事件：个人极端事件，扬言报复社会事件，群体性聚集事件，危及公共、人身或财产安全事件。110应进行先期处置，后视实际处置情况移交12345的7类群众求助：交通设施类、街面秩序类、环境保护类、市场监管类、治安管理类、公共设施类、突发事件类。



以高质量驻村工作奋力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 新西藏建设新闻发布会文字实录

（2025年5月22日）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各位记者朋友们，大家好！欢迎大家参加今天的新闻发布会，感谢大家长期以来对我区干部驻村工作的关心、支持和帮助！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关注西藏驻村工作、亲切关怀驻村干部，在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上指出“这些年西藏每年都选派2万多名机关干部进驻全区所有村（居），组织上一声召唤，他们打起背包就出发，不讲条件、不惧风险”。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为我们持续深化干部驻村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注入了强大动力。自治区党委始终高度重视驻村工作，王君正书记连续四年出席全区干部驻村工作会议并讲话，审定驻村轮换方案，审阅每批驻村工作总结和重要文件，先后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指引我们攻坚克难、改革创新，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

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以来，西藏共选派103575名驻村干部进驻全区所有村（居）、共遴选296名优秀年轻县处级干部担任驻村工作总领队覆盖全区所有县（市、区）。经过多年实践，驻村工作如今已经成为西藏强基固本、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一张亮丽名片。

2025年是自治区成立60周年，做好干部驻村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5月12日，自治区党委召开全区干部驻村工作会议，王君正书记出席会议并作讲话，总结过去一年驻村工作的经验、做法，安排部署今后的工作。同时，我们全面组织完成了第十三批、第十四批驻村轮换，选派了22079名精兵强将到村（居）接续开展驻村工作。全区广大驻村干部牢记职责使命，扎根农牧区，砥砺奋进、攻坚克难，与农牧民群众同甘苦、共奋斗，持续当好“农牧民群众的贴心人”“农牧民群众致富的引路人”。

一、主要做法

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以来，干部驻村工作紧跟西藏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的步伐，形成了“六个优化”“六个更加”的好经验、好做法。

优化领导机制，重视程度更加提高。自治区党委高度重视驻村工作，每年以自治区党委名义召开全区干部驻村工作会议，设立自治区干部驻村工作领导小组。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牵头抓总，多次召开部务会会议和专题会议研究部署驻村工作。各级党委（党组）在思想上深刻认识驻村工作的重大意



义，政治上深刻领悟驻村工作的重要使命，行动上全面履行驻村工作管理指导职责，选派精兵强将，定期听取汇报，及时解决困难，以实际行动服务保障驻村工作深入开展。

优化管理体制，工作运行更加顺畅。遴选优秀县处级年轻干部担任县（市、区）驻村工作总领队、副领队，设立乡镇（街道）驻村工作临时党支部，选派科级以上干部担任驻村第一书记兼工作队长，将村专干、三类专干、到村任职选调生统一纳入驻村工作队，构建纵向到底的“一县一个驻村领队、一乡一个临时支部、一村一个第一书记”驻村责任体系和横向到边的“派驻干部+村级力量”驻村力量配备体系。

优化驻村布局，人员配置更加科学。开展党群干部进后进村、经济干部进薄弱村、政法干部进复杂村、农牧干部进产业村、科技干部进专业村“五选五进”工作。坚持“区直先行、地（市）接力、县乡兜底”派驻原则，坚持驻村第一书记由县级以上部门选派，驻村效能进一步提升，帮扶力度进一步加大。

优化职能职责，围绕中心更加有力。将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基层党组织建设“五项要求”明确为驻村工作的“五项重点任务”。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运用“立标一对标一达标”工作法，按任期制定全区干部驻村工作方案、印发工作指引，明确目标方向和职责任务。

优化制度体系，管人管事更加规范。制

定“六个必须”“七个不准”驻村工作守则，出台《西藏自治区驻村干部选派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印发《西藏自治区驻村（社区）干部安全管理责任制实施办法（试行）》，完善工作运行机制，积极构建常态化干部驻村制度体系。

优化政策保障，干事热情更加高涨。全力构筑驻村经费、用车、调休、供氧、医疗、保险“六维保障矩阵”。每年投入20多亿元支持驻村工作，按所驻村海拔制定差异化调休政策，驻村干部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标准提高到100万元。针对驻村工作点多、面广、量大实际，自治区财政专项安排驻村交通费，保障所有驻村工作队工作用车和出行安全。为海拔3000米以上的驻村点实施供氧工程，为每名驻村干部提供远程视频即时医疗服务，逐步改善驻村干部工作生活条件，推动广大干部认可驻村、习惯驻村、愿意驻村。坚持凭能力用干部、以实绩论英雄，把驻村岗位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大熔炉”，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以来共提拔重用驻村干部3778名。

二、主要成效

通过数字看驻村。我用五组关键数字介绍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以来的干部驻村工作成效。

——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万家”宣传活动16.7万场次。当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讲员，深入田间地头、草场帐篷、群众家中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万家”宣传活动16.7万场次，受教育群众1028.5万人次，发



放宣传资料677.5万份。累计评选文明家庭1379个、道德模范773名、身边好人472名，持续深化群众思想引领工作。

——帮助整顿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415个。当好基层党建指导员，帮助整顿415个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帮助基层党组织健全各项制度3.77万个，选派2.1万名村干部到各级党校培训，推选2817名乡村振兴专干等优秀人才进入村（社区）“两委”班子，推动所驻村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化解各类矛盾纠纷5.4万件。当好维护社会稳定的促进者，帮助村（社区）“两委”制定完善维稳方案和应急预案，开展重要时段和重点部位巡逻、应急演练。帮助建立健全村规民约等自治制度2.17万个，累计开展“八五”普法宣讲教育7.1万场次，及时化解和妥善处理各类矛盾纠纷5.4万件，助力更高水平的“平安西藏”建设。

——兴办村级集体经济和专业合作社6000多个。当好农牧民群众的贴心人和致富的引路人，创新开展“百日走村入户大调研”活动，每年走访近80余万户农牧民群众，做到走村不漏户、户户见干部。累计整合使用23.5亿元强基惠民工作经费，申报2915个村级产业建设项目，兴办村级集体经济和专业合作社6000多个，763名驻村干部

担任乡村好产品好风景推介官、代言人，常态化开展易返贫致贫人口监测，消除监测对象的返贫风险，带动群众一起增收致富，让老百姓的腰包越来越鼓，笑脸越来越多。

——抗震救灾中转移安置群众14万余名。当好抗震救灾先锋队，在西藏定日“1·07”地震发生后，受灾的5县495个驻村工作队就地投入抗震救灾工作，成立558个志愿服务队，搭建近4万间帐篷板房，全力参与灾后重建，转移安置14万余名群众，分发100余万件物资，让党旗在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一线高高飘扬。

为更好传播驻村声音、讲好西藏故事，热烈庆祝西藏自治区成立60周年，我们组织力量专门编印了《格桑花开——驻村干部讲故事》书籍，近期将与各位读者朋友们见面，敬请关注。

今日的西藏，高质量发展其时已至、其势已成。在全党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之际，我们将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精神，把驻村工作始终放在心上、牢牢抓在手上，以持续改进作风、狠抓落实工作破题，续写让党更放心、让群众更满意的驻村工作新篇章，以优异成绩迎接自治区成立60周年，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格桑花开—驻村干部讲故事》书籍

问：刚才提到，你们编印了《格桑花开—驻村干部讲故事》书籍，请您介绍一下具体情况，谢谢！

答：感谢这位记者朋友的提问，这个问题由我来回答。2011年，自治区党委在全国率先部署开展全覆盖驻村工作，一批批驻村干部扎根基层、履职尽责，一茬接着一茬干、一棒接着一棒跑，用青春和热血唱响了奋斗之歌、奉献之曲，结出了累累硕果。为传播好驻村声音、讲好西藏故事，热烈庆祝自治区成立60周年，我们编印了《格桑花开—驻村干部讲故事》书籍，《格桑花开—驻村干部讲故事》是继《格桑花开—组工干部讲故事》《格桑花开—援藏干部讲故事》后编印的第3本格桑花开系列书籍。近期，将由西藏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围绕西藏干部驻村工作，主题鲜明、故事感人，突出见人见事见精神，收录了109篇驻村故事，既涵盖维护稳定、脱贫攻坚、民生改善、民族团结、守边固边等大主题，也聚焦直播带货、普及国家通用语言、人居环境整治、修桥筑路、发展产业等小切口，侧重讲述了驻村干部与群众的暖心故事，攻坚克难

完成急难险重任务的经历，特别是抗震救灾、守边巡逻等工作经历，充分展现驻村干部源于普通成于坚守、用青春书写使命的精神风貌，例如，林芝市巴宜区“直播带货带领群众走出致富路”故事，让人沉浸式感受到一名乡村振兴专干竭尽全力为老百姓增收致富的奋斗故事；日喀则市定日县“1·07”地震中“格桑花下的坚守与担当”“抗震救灾中的温暖约定”故事，体现了驻村干部在面对生死危机时克服恐惧、勇往直前的担当与奉献；那曲市色尼区“酥油茶里暖心事”故事，讲述着一名驻村干部从海拔500米的成都到海拔4500米的那曲驻村，帮助牧民群众把“闹心事”办成暖心事的经历。编印《格桑花开—驻村干部讲故事》书籍，就是通过一桩桩驻村小事、一件件为民实事讲好西藏驻村故事、传递西藏好声音，必将推动驻村工作走深走实，激励一批又一批年轻干部扎根基层、服务基层，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的火热实践中、在农牧区广阔的天地里施展才华、锻炼成长。



驻村工作队在日喀则市定日县抗震救灾中 作用发挥情况

问：今年年初，西藏日喀则市定日县发生6.8级地震，驻村工作队在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过程中发挥了哪些作用，请您介绍一下具体情况，谢谢！

答：感谢这位记者朋友的提问，这个问题由我来回答。一名驻村干部就是一个标杆，一个驻村工作队就是一面旗帜。西藏定日“1·07”地震发生后，定日县180个驻村工作队605名驻村干部和拉孜等4县315个驻村工作队1166名驻村干部就地转化为抗震救灾先锋队，有的在发生小震后及时疏散群众、大震时实现零伤亡，有的组织群众互帮互助、迅速展开自救，有的不顾自身安危、肩扛背驮危房内的老人，有的带伤奋战为群众搭帐篷、烧热水、发放棉衣棉被，有的在轮换时主动申请留任全力参与灾后重建，忠实践行了驻村干部是党组织派到群众身边干部的使命。具体发挥了4个方面的重要作用：当好了组织群众自救的“主心骨”，成立558个志愿服务队，搜寻被困群众166人，

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当好了专业救援力量的“引导员”，加紧收集村民反馈、现场目睹的灾情信息，救援队伍抵达后立刻提供掌握的第一手灾情信息，为实施精准救援提供了便利和支持。当好了安置受灾群众的“贴心人”，搭建近4万间帐篷板房，协助转移安置14万余名群众，分发100余万件物资，组织开展2000余场次防灾减灾知识宣讲、1万余次安全隐患排查。当好了灾后恢复重建的“指导员”，经常访帐篷、入板房，收集民意、汇聚民智，引导灾区群众用自己的智慧和双手，共建美好家园、共创幸福生活。其他6地（市）各驻村工作队心系灾区、互帮互助，动员广大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界捐款捐物。在抗震救灾硬仗中，涌现出王艳、安政法、吉村、扎西次旦等一批新时代优秀驻村干部，让党旗在抗震救灾和灾后重建一线高高飘扬。央视新闻联播、新华社等主流媒体对驻村干部抗震救灾的先进事迹给予了充分报道。



驻村干部“百日走村入户大调研”为民办实事

问：请您介绍一下，驻村工作队密切联系群众，开展为民办实事、服务群众的具体情况，谢谢！

答：感谢这位记者朋友的提问，这个问题由我来回答。王君正书记指出，“驻村干部是党组织派到群众身边的干部”。强调“驻村干部要深入群众、贴近群众、服务群众，密切同群众的血肉联系，真正做到热爱各族群众感情特别真挚”。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以来，我们建立驻村工作队走村入户调查研究制度，创新开展“百日走村入户大调研”活动，每年走访近80余万户农牧民群众，做到走村不漏户、户户见干部，协调解决急难愁盼问题2.8万个，得到了农牧民群众的普遍欢迎。

一是党的政策宣传到田间地头。深入群众家中、田间地头、街头巷尾、草场帐篷，用充满“酥油味”、带着“糌粑香”的语言，面对面向广大农牧民群众宣讲党的创新理论，每年通过“百日走村入户大调研”活动受教育群众达到281.22万人次。

二是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各驻村

工作队主动排查矛盾纠纷隐患，聚焦邻里矛盾、赡养抚养、婚姻家庭、拖欠工资、民间借贷、土地纠纷等重点领域，采取“发现—研判—调处—回访”四步工作法，力争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在第十三批干部驻村期间，共帮助3.95万名群众解决被拖欠工资4.73亿元，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79万件。

三是急难愁盼解决到群众心坎上。各驻村工作队坚持把群众身边的小事当作大事来办，聚焦群众密切关注的出行、就业、就医、教育等民生领域问题，建立问题清单、注重群策群力、落实闭环责任，每名驻村干部至少牵头办理1件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四是件件实事办到百姓家门口。各驻村工作队把振兴农牧区、发展农牧业、富裕农牧民这项任务紧紧抓在手上，投入7239.2万元资金实施2061个食堂澡堂、文化室、图书室、供暖供氧等“小而美”项目，3000多家派出单位将驻村点作为联系点，每年到村开展结对认亲交朋友活动。



全区驻村工作总领队作用发挥情况

问：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以来，西藏创新建立了选派优秀年轻县处级干部担任驻村工作总领队制度，请您介绍一下具体情况，谢谢！

答：感谢这位记者朋友的提问，这个问题由我来回答。自治区党委高度重视驻村工作，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以来，积极研究新情况、主动解决新问题、不断探索新机制，着眼统筹推进整个县域驻村工作、加强驻村干部管理、培养锻炼优秀年轻干部，创新建立县（市、区）驻村工作总领队选派机制，在每个县（市、区）设1名驻村工作总领队，挂任县（市、区）委副书记，负责统筹县域范围内的驻村工作推进、项目协调、资金落实、队伍管理等各项工作，破解了长期存在的“各自为战”“单打独斗”难题，形成了统一领导、运转高效的驻村管理体系，确保干部驻村工作在自治区党委领导下，始终沿着正确方向有力推进。自2022年建立驻村工作总领队制度以来，从区市两级机关先后共遴选296名县处级优秀年轻干部担任驻村工作总领队。其中，区直单位选派164名，正县级154名。

在每一批任期内，全区74名驻村工作总

领队坚持吃住在村、工作在基层、作用发挥在一线，积极落实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办落实职责，带领广大驻村干部强化党建引领、促进民族团结、奋推乡村振兴、持续改进作风，成为组织放心、干部信服、群众满意的驻村干部“排头兵”、驻村工作“带头人”。有的在灾情面前彰显担当，全力当好驻村干部的“主心骨”，用拳拳之心和实际行动帮助受灾群众度过难关；有的派出优势尽显，个人才华尽用，以驻村起笔、用调研开路，助力地方破解制约发展的难题；有的外引资源、内挖潜力，按照基层所需、驻村所能，倾力解决急难愁盼，千方百计增加收入，为基层送去了实实在在的服务，给乡村带来了实实在在的改变。

2022年以来，一批批优秀年轻干部在驻村工作总领队岗位上历练成长，先后71名被评定为优秀等次，累计45名得到提拔重用，其中2人提任地厅级、3人担任县委书记、5人担任县长。选派驻村工作总领队机制已经成为巩固基层基础、密切党群关系的“大平台”，成为培养锻炼堪当治藏稳藏兴藏重任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大熔炉”。